

#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1 日发出通知，并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宿玉海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独立董事 2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独立董事 2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参会独立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根据公司经营的需要，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将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提供或接受劳务、采购或销售商品、房屋租赁等方面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并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和市场化定价方式进行，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宿玉海、朱德胜

2025 年 12 月 30 日